

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所属企业取得 5 亿元新增融资支持 暨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达源煤业”）、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山煤业”）及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张家港华兴电力”）分别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浦银金租”）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浦银金租为上述企业提供合计金额不超过5亿元融资支持，由公司提供担保。本次融资业务办理标志着公司信用及融资功能正在全面修复，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。

●本次担保金额及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：本次公司为森达源煤业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15,000 万元，公司（含下属公司）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3,879.08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；为南山煤业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15,000 万元，公司（含下属公司）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0,335.3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，公司（含下属公司）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82,845.3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。

●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2,033,477.11 万元（其中：公司内部担保累计金额为 1,689,524.17 万元；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343,952.94 万元）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1.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森达源煤业向浦银金租申请金额不超过 15,000 万元、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南山煤业向浦银金租申请金额不超过 15,000 万元、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3.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浦银金租申请金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、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拥有可供出质的 10% 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。

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

额度的议案》授权，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后即可申请办理。该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长批准，并与浦银金租签署了担保协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森达源煤业基本情况

森达源煤业，注册地址：长治市沁源县王陶乡王陶村，法定代表人：卢军，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，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，主要经营范围：矿产资源开采；煤炭开采；煤炭洗选。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末，森达源煤业资产总额 189,910.36 万元，负债总额 43,648.60 万元，净资产 146,261.76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22.98%；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5,980.66 万元，净利润 13,992.35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2. 南山煤业基本情况

南山煤业，注册地址：沁源县灵空山镇水泉坪村，法定代表人：宋四祥，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，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，主要经营范围：矿产资源开采；煤炭开采。煤制品制造，道路货物运输等。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末，南山煤业资产总额 168,372.13 万元，负债总额 103,092.98 万元，净资产 65,279.15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61.23%；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5,189.32 万元，净利润 3,819.6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3. 张家港华兴电力基本情况

张家港华兴电力，注册地址：张家港市东莱镇镇南，法定代表人：赵凯，注册资本：80,000 万元，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，主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燃气经营；餐厨垃圾处理。一般项目：热力生产和供应；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；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。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末，张家港华兴电力资产总额 419,931.05 万元，负债总额 218,575.38 万元，净资产 201,355.67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52.05%；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51,891.12 万元，净利润 13,052.40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相关担保的主要内容

1.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森达源煤业向浦银金租申请金额不超过 15,000 万元、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南山煤业向浦银金租申请金额不超过 15,000 万元、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3.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浦银金租申请金额不超过 20,000 万

元、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并以张家港华兴电力拥有可供出质的 10% 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。

四、本次担保合理性

本次新增融资业务标志着公司信用及融资功能正在全面修复，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，有助于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更充裕的资金支持，推动公司可持续、高质量发展。且对应担保为公司与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，相关担保风险较小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2,033,477.11 万元（其中：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1,193,709.15 万元；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395,983.86 万元；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99,831.16 万元；公司对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泰集团”）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93,701.34 万元；公司对参股企业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250,251.60 万元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.84%、总资产的 18.99%，其中：公司对下属公司（含下属公司间）提供担保总金额为 1,589,693.01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4.27%、总资产的 14.85%；公司对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93,701.34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.02%、总资产的 0.88%。

六、公告附件

1. 董事长批准文件；
2. 森达源煤业、南山煤业、张家港华兴电力营业执照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；
3. 相关担保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